

证券代码：831463

证券简称：凯雪冷链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郑州凯雪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 月 30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1 月 23 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冯仁君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郑州凯雪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促进公司更好的发展，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长期发

展战略等因素的基础上，以及基于股东自愿原则，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促进公司的长远、健康发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2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秦玉鸣、王作功、张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份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配合本次股份回购，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框架与原则下，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在本次回购公司股份过程中全权办理回购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宜：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具体实施本次回购股份的方案；

（2）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的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3）决定聘请相关中介结构；

（4）办理设立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及其相关手续；

（5）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就本次股份回购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等机构办理申报、审批、登记、备案、核准、查询、同意等手续；

（6）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等；

（7）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

关规定）办理与回购股份有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秦玉鸣、王作功、张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6 年 2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前述第一、二项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郑州凯雪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郑州凯雪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3 日